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应用综合 实训室建设项目预算编制（第二次）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应用综合实训室建设项目预算编制（第二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第三实训楼五楼 503-504 室 联系人：洪学彬 联系电话：15813304284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进行备案。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一、项目基本情况</p> <p>本项目为（新建）人工智能应用综合实训室，建设地点位于第三实训楼五楼 503-504 室，面积 210 m²，总投资 200 万元。</p> <p>本项目旨在建设一个覆盖教学、实验、实训、科研于一体的综合性人工智能实训平台，拟建设内容包括：</p> <p>1. 智能计算与通用实训平台建设：购置若干套高性能服务器及一定数量的学生/教师终端设备，满足高并发 AI 学习、算法训练与</p>



		<p>实验需求。配套建设多媒体教学、网络、空调及基础桌椅环境。</p> <p>2. 专项人工智能硬件设备购置：购置教育机器人和完整的机器视觉硬件设备等。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电脑、工业机器视觉设备、机器狗、多媒体设备、空调、实验桌椅等设备，满足全校 AI 通识教学与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专业的实训需求。</p> <p>二、服务要求</p> <p>依据采购人提供的人工智能应用综合实训室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预算报告（含电子版）。</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合同履行地点：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第三实训楼五楼 503-504 室</p> <p>2.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2 个工作日内主动与建设单位对接。</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下浮率:35%-50%。</p> <p>3. 计价标准：按粤价函（2011）742 号及汕价函（2011）228 号文的收费标准，计取并下浮，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



		目服务期为5个日历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2. 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预算编制报告编制完成经业主审核定稿，并在该项目施工验收后，业主按合同拟定的预算编制费用，在收到预算编制企业提供的有效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